

國家圖書館館舍拍攝申請表

年 月 日

申請單位	
申請人	姓名： _____ 電話： _____ e-mail： _____
拍攝用途	
預定拍攝時間	自 年 月 日 時 分 至 年 月 日 時 分
拍攝成品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相片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錄影資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 _____
拍攝範圍及內容	(本欄若不敷使用，請填於本申請表背面)

申請注意事項如下：

- 一、本申請表適用機關團體拍攝申請使用，申請者請填具本表或備公函至遲於三日前提出申請，如有特殊狀況，不在此限。
- 二、申請表可擲交本館服務櫃臺或傳真(02)23815319，經本館審核後，通知申請人於本館告知之時間地點到館拍攝。
- 三、經同意入館拍攝者請主動出示相關工作證明文件，如為傳真申請，拍攝當日請攜帶申請表正本，經本館確認後始得入館。
- 四、入館拍攝需遵守著作權法相關規定，為維護讀者之隱私權，拍攝過程在未得到讀者同意前，不得侵犯個人隱私，所拍攝之館舍影片僅供研究參考用途，不得營利或侵犯著作權法，若有違反(違法)或侵權情事，由複製者自負責任。
- 五、本館同意拍攝之內容限於本次申請用途使用，並請註明資料來源，拍攝成果請複製一份備本館留存。
- 六、拍攝過程請保持圖書館閱覽環境之安寧與清潔，拍攝期間請配合本館現場人員的相關指導。
- 七、本館保留因突發狀況而變更拍攝之同意或拍攝時間之權利。
- 八、申請人應同意並遵守上述注意事項暨本館「閱覽服務規定」及著作權法等相關規定。

申請單位：

單位
用印

電 話：

申請人：

地 址：

申請日期：

年

月

日

承辦單位	會辦單位	核示

國家圖書館館舍拍攝申請表（背面）

拍攝範圍
及內容

國家圖書館館藏拍攝申請表

年 月 日

申請單位	
申請人	姓名： 電話： e-mail：
拍攝用途	
預定拍攝時間	自 年 月 日 時 分 至 年 月 日 時 分
拍攝成品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相片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錄影資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_____
拍攝範圍及內容	<p>範例：1. 中國時報 70年1月1日起至70年2月28日。 2. 圖書館年鑑 民國95年 國家圖書館編印 頁45-47。</p> <p>(本欄若不敷使用，請填於本申請表背面)</p>

申請注意事項如下：

- 一、本申請表適用機關團體拍攝申請使用，申請者請填具本表或備公函至遲於三日前提出申請，如有特殊狀況，不在此限。
- 二、申請拍攝之資料如紙質易碎或狀況不佳，本館暫不提供申請服務。
- 三、申請表可擲交本館服務櫃檯或傳真(02)23712132，經本館審核後，通知申請人於本館告知之時間地點到館拍攝。
- 四、經同意入館拍攝者請主動出示相關工作證明文件，如為傳真申請，拍攝當日請攜帶申請表正本，經本館確認後始得入館。
- 五、入館拍攝需遵守著作權法相關規定，所拍攝之館藏資料僅供研究參考用途，不得營利或侵犯著作權法，若有違反(違法)或侵權情事，由複製者自負責任。拍攝重製物之使用，請逕向各著作權人洽商。
- 六、本館同意拍攝之內容限於本次申請用途使用，並請註明資料來源(如：「原件藏國家圖書館」字樣)，拍攝成果請複製一份備本館留存。
- 七、拍攝過程請保持圖書館閱覽環境之安寧與清潔，拍攝期間請配合本館現場人員的相關指導。
- 八、本館保留因突發狀況而變更拍攝之同意或拍攝時間之權利。
- 九、申請人應同意並遵守上述注意事項暨本館「閱覽服務規定」及著作權法等相關規定。

申請單位： 單位
用印 電 話：

申請人：

地 址：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承辦單位	會辦單位	核 示

國家圖書館館藏拍攝申請表 (背面)

範例：1. 中國時報 70年1月1日起至70年2月28日。

2. 圖書館年鑑 民國95年 國家圖書館編印 頁45-47。

拍攝範圍
及內容